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Zhonghu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華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6)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中華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的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相關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綜合純利將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大幅增加約190%。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綜合純利大幅增加，主要由於(i)提供多元化綜合新能源服務之收益及溢利增加及(ii)有關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之攤銷成本、外幣產生之匯兌虧損及行政開支減少總共約人民幣5,000,000元。

由於本公司仍正在編製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參考董事會於本公佈日期現時可得的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作出。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核，並可予修訂。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本公司有關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財務業績的公佈刊發時務請細閱有關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華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永源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胡翼時先生、陳永源先生、林敏女士及鄺慧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天能先生、馬莉女士及劉國基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就本公佈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 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8246hk.com](http://www.8246hk.com)) 刊載。